

電視發牌

義公程序符 益眾公顧

袁國強：審視嚴格 林煥光：防競爭過度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文森）

政府發出兩張新免費電視牌照的決定引起社會廣泛關

注，數以萬計市民昨日透過遊行集會表達訴求。律政司司長袁國強昨表明，發牌過程嚴格審視了程序公義，令每一個申請者都有充分時間和資料回應。行政會議召集人林煥光亦稱，考慮發牌已包括公眾利益的因素，過多競爭者或會導致電視台出現倒閉，令公眾利益受損。另一名行會成員陳智思亦指，行會已考慮多方面因素，並非只考慮民意。



袁國強

林煥光

陳智思

政府發出新免費電視牌照事件引起社會廣泛關注。律政司司長袁國強昨天出席活動後表示，無論在上屆政府，還是在今屆政府接手工作後，一直都在嚴格地審視程序公義，3名申請者在整個過程中均有充分的時間和資料做回應，有關回應也有呈交行政會議。而上屆政府至今屆政府均對事件進行詳細研究與討論，同時以法例和香港的公眾利益為依歸，才作出今次決定。

林煥光證實「未加條件」

行政會議召集人林煥光則表示，行政會議考慮免費電視發牌時，是嚴格根據12個發牌條件作出決定，考慮時並無超越該12個條件。由於預計或會受到法律挑戰，行會在每階段都十分小心，並參考律政司司長及律政司提供的意見，恪守程序公義準則。而三間申請機構都有至少一次重新闡述意見的機會，再由行會考慮。

林煥光又說，行會考慮的因素包括公眾利益，以引入更多競爭者，但同時亦考慮到過多競爭者或會令市場不能持續下去，部分競爭者或會倒閉，免費電視市場可能會出現破壞性競爭，屆時公眾利益可能會受損。

他又表示，行會是顧問角色，行會成員對每一個重大政策都用最大努力作出個別建議，而最終決策是行政長官聽取行會成員意見後綜合作出。無論個別成員同意或不同意有關決定，行會成員亦需為決定集體負責，不能在決策後再向公眾表達個人意見，也不能轉述其他成員的意見。此舉為基本職業道德，並一定要遵守。對於近日有多間傳媒披露聲稱政府以至行會的文件，他則稱難以逐一評論。

林煥光亦稱，事件已進入司法覆核程序，不能隨便作出評論。不過，他留意到公眾對今次決定有爭議，有不少意見認為政府要進一步解釋發牌準則，他希望局方及政府高層，把握機會向外解釋。

陳智思：非只考慮民意

行政會議成員陳智思亦指出，行會經過長時間討論，並考慮多方面因素，包括專家報告、申請機構的製作能力和水平等，並非只考慮民意。但他補充說，由於行會成員的言論會被視作法律根據，以及行會的保密制度和事件已進入司法程序，故不便公開評論事件，亦不能公開當中的過程細節。對於有市民就事件發起遊行，亦有立法會議員提出可能用權力及特權法調查事件，陳智思則表示尊重。

當局：增發3牌恐損市場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文森）數以萬計市民昨日參加集會，表達對政府發出新免費電視牌照決定的關注。政府發言人回應時表示，明白公眾關心本地免費電視牌照申請的結果，並尊重市民就此發表意見的權利，會繼續公正和謹慎地完成免費電視牌照申請的後續工作。行會秘書處又就日前有部分傳媒刊登的「政府內部文件」作出聲明，澄清並非行政會議文件。

商務及經濟發展局發言人表示，政府明白公眾關心本地免費電視牌照申請的結果，也尊重市民就此發表意見的權利，政府亦已多次公開詳細解釋今次決定的準則及理據。在循序漸進為免費電視市場引入競爭的前提下，特首會同行政會議在審核期間考慮了所有相關因素，亦仔細研究和詳細考慮各有關申請機構的多輪申述才作出決定，過程符合程序公義。

5天前已收司法覆核通知

政府重申，決定原則上增發2個牌照，將免費電視營運者由現時2個，倍增至4個，目的是為了引入競爭，使觀眾有更多選擇，同時亦確保免費電視市場健康及有序發展。這個決定，既不是為了維護既有利益，亦無政治考慮。政府在考慮牌照的數目和開放市場的步伐上，是顧及增發3個牌照會否不利市場健康及有序發展，因而採取循序漸進、審慎引入競爭的決定。

發言人又稱，政府於5天前已收到就發牌決定申請提出司法覆核的通知，由於事件已進入司法程序，政府不宜公開細節，以免影響訴訟。而行會討論內容並不公開，也是遵從一貫制度，希望市民理解。發言人說，政府理解市民表達的意見，也會繼續公正和謹慎地完成免費電視牌照申請的後續工作，並且在政策上繼續促進香港創意產業的發展。

秘書處：報道文件非屬行會

另外，對於有傳媒日前報道稱，有「政府內部文件」顯示，無理由否決任何一間免費電視牌照申請人的申請，袁國強承認有關文件是「在商討過程中其中一份有考慮的內容」，但行會亦看過很多文件和資料才作出決定。律政司發言人其後補充：「律政司司長沒有說傳媒提及的文件是行政會議的文件，亦沒有說在哪个場合進行討論涉及的內容。」而行行政會議秘書處亦發表聲明，有關傳媒日前刊發的文件段落並非行政會議文件。



■周梁淑怡

國認為，政府作出重要決定時應提高透明度，以免不同說法繼續「發酵」。前行會成員周梁淑怡坦言政府在今次事件上有少許「進退失據」，但稱發牌結果不涉政治。

曾經擔任電視業行政人員的自由黨主席周梁淑怡則形容，政府在今次事件上有少許「進退

周梁料結果不涉政治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羅繼盛）香港電視網絡不獲政府發牌引起社會關注，在昨日的港台節目上，多個與會者均希望政府進一步對事件作出解釋。立法會議員馬逢國認為，政府作出重要決定時應提高透明度，以免不同說法繼續「發酵」。前行會成員周梁淑怡坦言政府在今次事件上有少許「進退失據」，但稱發牌結果不涉政治。

她表示行會的保密制是讓行會成員可在有決定前，能就重大問題坦率交換意見，但隨着越來越多資料曝光，「保密制」也站不住腳，公眾亦不能接受，建議政府進一步解畫和問責。至於有意見稱當局決定涉及「政治原因」，周梁淑怡稱王維基不太參與政治，較多製作娛樂節目，相信王只是涉及商業，故不認同有關說法。

馬逢國籲政府解釋決策

立法會體育、演藝、文化及出版界議員馬逢國昨日在港台節目《城市論壇》上表示，過去香港的電視台未有進步，並且出現壟斷的情況，業界希望有多些機會和創意，社會多些選擇，政府今次發牌決定確與市民期望存在很大落差。他認為，政府作出重要決定時應提高透明度，方符合公眾期望。他指出，明白行政會議個別成員的討論內容不能公開，但當局應就結論作解釋。他建議行會召集人林煥光可綜合成員意見作出說明，政府也應解答，而非如現時般讓不同說法繼續發酵，這對政府沒有好處。

出席論壇的香港電視專業人員協會副會長林旭華表示，當局今次做法扼殺創意產業。香港電視網絡總導演蘇萬聰則稱，香港電視網絡員工僅想為電視業「做好一件事」，但政府的決定令人失望。

大型集會促發牌港視



■集會人士在政府總部門外舉起5隻手指，要求發出第五張免費電視牌照。 彭子文 攝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聶曉輝）一批不滿港府免費電視發牌決定的香港電視員工及市民，昨午分從銅鑼灣及中環遊行到政府總部，要求當局清晰交代發牌理據與香港電視「落選」的原因，並促請當局尊重民意，發第五個牌予香港電視。主辦單位表示，昨日至少有12萬人參與遊行集會；警方則表示，高峰時有逾2萬人遊行。

至下午3時許，政府總部門外已聚集大批人群，並陸續有遊行人士湧入，警方其後開放政府總部門外對開4條行車線。

不過，學民思潮一班成員昨在遊行時突然越過警方劃作遊行的兩條行車線，霸佔第三條行車線，更一度與現場警員對峙，最終警方開放第三條行車線讓市民遊行。警方表示，尊重公眾人士表達意見，言論及集會自由，但絕不容忍破壞公共秩序行為，集會人士必須遵守香港法律及社會秩序。

入夜後，一批市民繼續在政府總部集會。香港電視戲劇組總導演劉順安表示，港視員工會自發留守政府總部，並由今晚開始在政府總部門外的廣場播放節目，不設期限，直至當局發牌予香港電視。

香港電視主席王維基昨日以個人名義發出聲明稱，對市民遊行集會動容，他代表公司和同事，對關心和支持香港電視的朋友致謝，聲音會永不放棄，會堅持到底。

網民聲援政府決定



■李美娜發起「傳媒監察、網民自發」力挺政府發牌政策。 ■「傳媒監察、網民自發」成員帶同國旗及橫額到政府總部對開的行人天橋上聲援政府。 聶曉輝 攝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聶曉輝）「傳媒監察、網民自發」10多名成員昨日帶同支持行政會議的橫額，到政府總部對開的行人天橋上聲援政府，力撐當局「循序漸進」的免費電視發牌政策，又認同行政會議將討論內容保密。發起人李美娜指出，如果單憑香港電視拍了200小時劇集便有發牌優先權，才是缺乏理據。她又表示，如要將行會討論發牌的內容公開，會涉及另外2家電視台的商業機密資料公開，對它們並不公平。